

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重点实验室【2025】1号

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25 年度竞争性开放基金

项目申请指南

根据《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试行）》，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现发布 2025 年度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申请指南，欢迎境内外同行（包括交叉领域学者）申请。资格审查、申请书格式不合格以及研究方向不符合的申请将在程序审查中自然剔除，不进入评审程序，也不予以退回修改。

一、支持方向与领域

2025 年度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支持方向为：

- （1）微生物与绿色制造；
- （2）生物资源与代谢调控；
- （3）蛋白质与生物制药。

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人应着眼于上述方向的重要科学问题的提出与解决，具有较好的前期工作基础和实验结果积累，具有较为优秀的学术发表记录。

二、申请条件及流程

1.2025 年度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接受国内外著名高等学校或研究机构以及国内省部级以上研究基地的申请。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分为青年项目和一般项目，重点支持青年项目（女性为 1985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男性为 1987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申请。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校外申请人需与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至少一位固定成员合作提出，未列出合作人的申请视为无效，所申报项目要求能够体现出申请人和合作人之间的科研合作关系。

2.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25 年度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1）中申请人的依托单位承诺页必须经过申请人依托单位科技管理部门（科技处）盖章和负责人签字，从省部级以上重要研究基地申报的项目需加盖其公章，湖北工业大学所属申请人仅需所属的学院或重点实验室签章。

3.项目申请方式采用竞争性申请方式，评审程序包括重点实验室形式审查、专家评议、公示、签订项目任务书等步骤。重点实验室网站将公示资助名单，并通知相关申请人和合作人，与项目申请人签订项目任务书。

三、基金申请及结题相关说明

1.每项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资助金额为1万-2万元，分两年发放（项目负责人应于第一年度结束时提交阶段总结，作为下一年度拨款依据），研究期限为2年，研究成果显著的开放基金项目可提前结题。

2.开放基金项目经费主要资助与项目有关的科研费用（包括材料费、测试、论文发表、来本实验室差旅费、住宿补助以及药品等费用），项目经费预算应以此为基准。

3.开放基金项目结题时要求递交结题报告，根据申请书中的预期研究结果，以发表高质量论文、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或荣获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一等奖及以上科技成果作为主要研究成果，提交给重点实验室审核，以作为后续申请或资助的重要依据。项目结束或终止，必须向实验室提交结题报告或终止报告归档，包括发表的研究论文、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获得奖励、专利证书复印件等。

4.校外负责人结题成果须符合以下三种情况之一：

①至少应提交与项目内容紧密相关的SCI II区及以上论文1篇或者SCI III区及以上论文3篇，所发表论文应将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湖北工业大学(Key Laboratory of Fermentation Engineering (Ministry of Education), Hub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作为第一或第二署各单位，并且在论文首页或致谢之处标注“Supported (or Partially Supported) by Open Project Funding of the Key Laboratory of Fermentation Engineering (Ministry of Education)”字样，项目负责人应作为发表论文的第一作者或责任作者；

②申报获批与课题内容紧密相关的国家级项目1项（湖北工业大学作为主要申报单位）；

③荣获与项目内容紧密相关的省部级及以上科技成果奖励一等奖及以上科技成果1项（湖北工业大学作为主要完成单位）。

5.校内申请人员结题成果须符合以下两种情况之一：

①至少应提交与项目内容紧密相关的SCI II区及以上论文1篇或者SCI III区及以上论文3篇，所发表论文应将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湖北工业大学(Key Laboratory of Fermentation Engineering (Ministry of Education), Hub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作为第一署各单位（第一位次），并且在论文首页或致谢之处标注“Supported (or Partially Supported) by Open Project Funding of the Key Laboratory of Fermentation Engineering (Ministry of Education)”字样，项目负责人应作为发表论文的第一作者或责任作者；

②申报获批与课题内容紧密相关的国家级项目1项（湖北工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且申报人为项目负责人）。

三、申请人与合作人资格

1.每位申请人所申请的开放基金项目不得与本人或合作人在研或正在申请

的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其他开放基金项目内容相重复。

2.每位申请人或合作人申报的开放基金项目不能与申请人或合作人已经获批的各类科研项目重复。

3.开放基金项目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能申请新的开放基金项目。

4.每位申请人只资助一次开放基金青年项目。

四、申请方式

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自 **2025 年 7 月 23 日**起接受 2025 年度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申请，申请人填写《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25 年度竞争性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书》后，打印一式 2 份，签字盖章后寄给发酵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合作人，经合作人签字后，于 **2025 年 9 月 5 日**之前送交至湖北工业大学生命科学与健康工程学院科研办公室胡家俊老师处。

邮寄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南李路 28 号湖北工业大学生命科学与健康工程学院（430068），胡家俊，027-59750449。

同时通过 Email 提交电子版至 94521527@qq.com。电子文档材料为 WORD 版，不收 PDF 版。